

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独立意见

2013年1月28日，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续聘杨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、续聘费新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续聘沈保卫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续聘汪国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新聘吴秋庭、蔡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现就上述高管人员的聘任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经审阅上述人员的个人简历及历任工作情况，未发现违反《公司法》相关条款规定的情况。上述人员具备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资格，且具有相关工作经验，能够继续胜任公司董事会聘任职务，其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的聘任。

独立董事：

邓传洲_____ 吴晓锋_____ 周成新_____

日期：2013年1月28日